



霜天暮雨

梁琳●著

夜风中，
穆彦秀晃着手中的红绳，
一阵凄然惨笑，
孤枕残月，
蹉跎白发。

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
陕西人民出版社

霜天暮雨

梁琳 著

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
陕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霜天暮雨 / 梁琳著. — 西安 : 陕西人民出版社,
2016
ISBN 978 - 7 - 224 - 12059 - 2

I. ①霜… II. ①梁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271242 号

霜天暮雨

作 者 梁 琳

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
(西安北大街 147 号 邮编: 710003)

印 刷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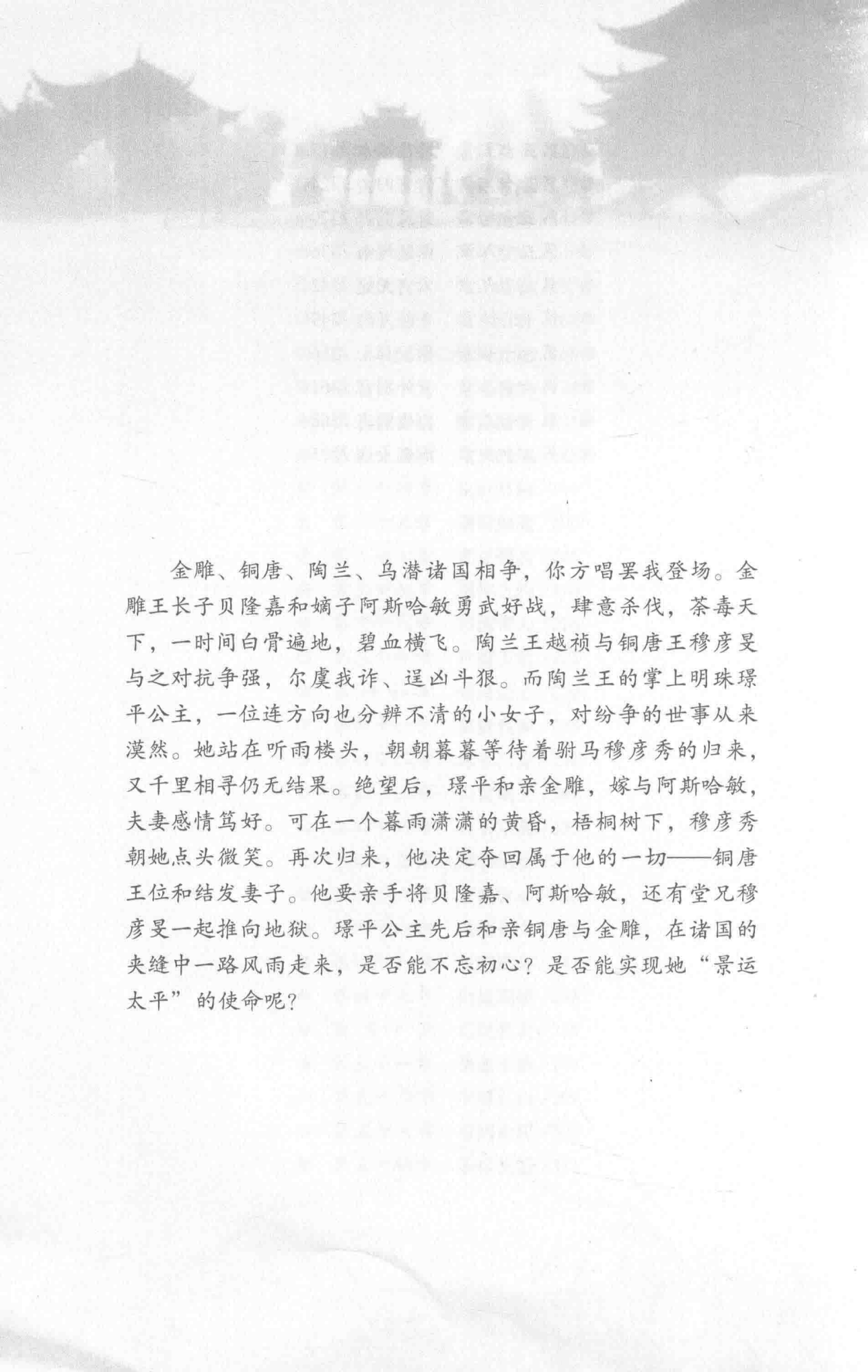
开 本 787mm × 1092mm 16 开 24.25 印张

字 数 480 千字

版 次 2017 年 4 月第 1 版 201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224 - 12059 - 2

定 价 42.00 元



金雕、铜唐、陶兰、乌潜诸国相争，你方唱罢我登场。金雕王长子贝隆嘉和嫡子阿斯哈敏勇武好战，肆意杀伐，荼毒天下，一时间白骨遍地，碧血横飞。陶兰王越楨与铜唐王穆彦旻与之对抗争强，尔虞我诈、逞凶斗狠。而陶兰王的掌上明珠璟平公主，一位连方向也分辨不清的小女子，对纷争的世事从来漠然。她站在听雨楼头，朝朝暮暮等待着驸马穆彦秀的归来，又千里相寻仍无结果。绝望后，璟平和亲金雕，嫁与阿斯哈敏，夫妻感情笃好。可在一个暮雨潇潇的黄昏，梧桐树下，穆彦秀朝她点头微笑。再次归来，他决定夺回属于他的一切——铜唐王位和结发妻子。他要亲手将贝隆嘉、阿斯哈敏，还有堂兄穆彦旻一起推向地狱。璟平公主先后和亲铜唐与金雕，在诸国的夹缝中一路风雨走来，是否能不忘初心？是否能实现她“景运太平”的使命呢？

目 录

- 第 一 章 若只初见 /2
- 第 二 章 合欢树下 /6
- 第 三 章 两支蜡烛 /10
- 第 四 章 失心疯症 /16
- 第 五 章 暮雨思卿 /21
- 第 六 章 千里同行 /26
- 第 七 章 雪莲神祀 /31
- 第 八 章 剪发断情 /36
- 第 九 章 狼崖龙云 /42
- 第 十 章 云珠问情 /47
- 第 十 一 章 蓑羽鹤鸣 /53
- 第 十 二 章 比翼同心 /59
- 第 十 三 章 夫妻柳树 /65
- 第 十 四 章 熙秦王陵 /71
- 第 十 五 章 玉兰花开 /76
- 第 十 六 章 飞雪连天 /81
- 第 十 七 章 念母伤怀 /86
- 第 十 八 章 珠联璧合 /92
- 第 十 九 章 疏桐惊魂 /98
- 第 二 十 章 康王得珠 /105
- 第 二 十 一 章 辽峰互市 /110
- 第 二 十 二 章 心已嫁过 /116
- 第 二 十 三 章 风云乍起 /121

- 第二十四章 麒麟双子 /127
- 第二十五章 天花时疫 /136
- 第二十六章 营建沱汭 /142
- 第二十七章 两手空空 /149
- 第二十八章 九王游春 /155
- 第二十九章 山水清音 /162
- 第三十章 铁树开花 /168
- 第三十一章 荒王骄后 /174
- 第三十二章 酈县圈禁 /181
- 第三十三章 花天酒地 /188
- 第三十四章 花好月圆 /194
- 第三十五章 输得彻底 /200
- 第三十六章 煮豆燃萁 /205
- 第三十七章 同棹之约 /210
- 第三十八章 碧海青天 /216
- 第三十九章 丹霞玉瓶 /223
- 第四十章 残局迷心 /229
- 第四十一章 前世残梦 /235
- 第四十二章 嫁衣三穿 /241
- 第四十三章 天雷地火 /247
- 第四十四章 人头京观 /253
- 第四十五章 辩罪绝食 /259
- 第四十六章 花曲诛心 /266
- 第四十七章 以貌杀人 /271
- 第四十八章 梦醒珠碎 /277
- 第四十九章 出战铜唐 /283
- 第五十章 忘记胜利 /288
- 第五十一章 佛莲永慈 /294
- 第五十二章 半壁江山 /299
- 第五十三章 对酒论棋 /305
- 第五十四章 争球比箭 /311

- 第五十五章 移花接木 /317
- 第五十六章 青青归去 /324
- 第五十七章 蚌珠鹤舞 /329
- 第五十八章 函陵风雨 /336
- 第五十九章 六宫无妃 /342
- 第六十章 千叶无归 /349
- 第六十一章 梧桐葬士 /356
- 第六十二章 云外别宫 /361
- 第六十三章 再伐铜唐 /368
- 第六十四章 海涯永违 /375

話說那日，正是初秋，天氣微涼，月華如水，灑在庭前，一派清幽之景。

只見那書生，手執書卷，步出後園。

他見那菊花，已開得正盛，不禁感嘆道：

「這菊花，真不愧為秋之君子。」

他走上前去，細細觀賞。只見那菊花，有的含苞待放，有的已綻開，露出金蕊，在月光下，顯得格外嬌媚。他不禁想起那首詩：「待到秋來九月八，我花开時客散。」

他想起那日，正是菊花盛開之時，他與那女子，在園中相遇，那時，正是他一生中最美好的時光。

他想起那女子，她的笑容，她的眼神，她的聲音，都深深地印在他的腦海中。他想起那日，他與那女子，在園中相遇，那時，正是他一生中最美好的時光。

他想起那女子，她的笑容，她的眼神，她的聲音，都深深地印在他的腦海中。他想起那日，他與那女子，在園中相遇，那時，正是他一生中最美好的時光。

他想起那女子，她的笑容，她的眼神，她的聲音，都深深地印在他的腦海中。他想起那日，他與那女子，在園中相遇，那時，正是他一生中最美好的時光。

霜天暮雨



他想起那女子，她的笑容，她的眼神，她的聲音，都深深地印在他的腦海中。他想起那日，他與那女子，在園中相遇，那時，正是他一生中最美好的時光。

第一章 若只初见

深秋的傍晚，残阳没入远山，留下几抹血色明霞，垂天翻滚的黄云压向陶兰牧羊城。残破的灰色城墙上几面碎旧的红旗在寒风中瑟瑟飘摆，几只暮鸦绕城盘旋，呱呱地叫着。伤痕累累的将士们，有的闭目靠着墙，有的默默擦拭着手中的兵刃，有的坐在城垛口看着城外收拾战场的老兵们，将一具具刚战死的将士尸首抬上大运，不时拎着人散碎的胳膊、大腿、头颅等扔上去。远处金雕和乌潜联军的军营已点起篝火，兵甲晃动，人影穿梭。

被围攻两个多月，牧羊城内一派萧瑟，这儿原本是天下最繁华富庶的都城，各国商旅云集于此。陶兰王执政清明，境内夜不闭户、路不拾遗。北方金雕铁马弯刀，嗜血剽悍，对陶兰早已垂涎三尺，此次倾国而出，誓欲灭之，再图天下。乌潜与金雕为姻亲之国，也想来分一杯羹。

黄昏时分，城内家家闭户，偶尔能听到门内传来嘶哑的哭泣声。王宫龙楼凤阙默默于重重暮霭中。宫后隔了两条街，有一家较大的药铺——普济堂，此时却格外热闹，收治了不少伤兵。这儿原是璟平公主与驸马穆彦秀开的医馆，堂后有一院落，满墙红艳艳的爬山虎，院中梧桐飒飒，紫葳葳的桐花在暮雨中轻摇。树下汉白玉石桌、石凳，桌上刻着棋盘，久无人下，上面浮尘被雨点打出一个个浅土黄色的圆圈，桌上、凳上散落着几片桐叶桐花，鹅卵石小径苍苔茵茵，直通听雨楼。

楼上一女子凭栏而立，没人知道她立了多久，风雨中她秀拔婀娜的身形像一尊石雕。也就十七八岁的光景，铅黛不施，长发只随意用一支羊脂玉簪斜挽了一下，着一袭青纱长裙，云一绺，玉一梭。她并不在意城外的战况，对前院的嘈杂也漠不关心，只是静静听着风声、雨声和檐下的铜铎声。当然，她最想听到的是丈夫回家的马蹄声，可是三年了，立尽斜阳，丈夫还是天涯未归。

普济堂巷口，一群人围着地上一个满身泥泞的男子正拳打脚踢。那人用手臂抱着头一声不吭。

“打死金雕狗，打死他！”

“对，他们杀咱们那么多人，杀了他，杀了他！”

愤怒的人们，情绪激愤。

“嗨，嗨，都干吗呢？干吗呢？还嫌不够乱呀？”尖细的公鸭嗓传过，人群很快静了下来。“回家，回家，别在这儿堵路。”一个胖乎乎的太监，卷着衣袖推人。他的两臂又胖又白，比女人的还白腻。他长得很圆，头是圆的，脸是圆的，没脖子，肚子是圆的，两腿并一块也是圆的，走起路来脸和屁股上的肉乱颤。人们看了看他身后的七香车，知道他是璟平公主的近侍福连儿，都争相向路旁避让。

地上的男子也想爬起来让开，可他双臂没有一点力气，刚扶地，又重重地摔在泥水里。“这就是金雕狗呀？还敢赖着不走，去你妈的。”福连儿一脚踢在那人的身上。众人都拍手叫好，福连儿更是得意，还想再打。“住手！”七香车内传出公主的声音，声音不大却很清晰。

“公主，雨大，您别下车了。”公主府总管福全儿道。他皮肤发黄没有血色，一脸褶皱，几乎把三角眼给盖住了。如果你注意他的眼睛，准让你不太想吃饭，酸不酸、咸不咸，滴滴溜溜，不阴不阳，对视时你总觉得他知道你的全部，再加上你祖宗八代的那点儿轶闻秘事。他从公主还在王后肚子里时就开始伺候，公主什么时候开口说话，什么时候换的牙，都记得准确无误。

“金雕人？”璟平问。

“是，像是个得了瘟病的金雕狗。”福全儿道。

“城里不少金雕人。”璟平道。

“可不是嘛，这一打仗，他们都跟过街老鼠似的，猫在家里不敢出来，这个真不知死活。”旁边福顺儿打着油伞道。他很瘦，猴子长什么样他就长什么样，只是没毛。

“金雕也有不少商人来陶兰多年，打仗是国家恩怨，不关老百姓的事儿，不要为难他。”璟平淡淡地道。

“是。”福全儿领旨，来到近前，往地上扔了两块儿碎银子，道：“公主圣明，还不快滚。”

那男子看了看璟平，也没捡碎银子，他想爬到路边却没一丝力气。

“公主、公主您千万别下车，他有瘟病会度人。”福顺儿劝道。

璟平来到近前，被男子满脸满手的毒疮恶心得直想吐，忙用手捂口。福连儿扶住她，道：“祖宗，怎么这么不听劝呀？这要惊了驾可怎么好？”

璟平稳了稳神，道：“福顺儿，让普济堂抬担架来，死马当活马医吧。”她无论个人喜好如何，事该怎么办就怎么办。

“咱们自己的病人都顾不过来，还管什么金雕人？全死绝了才好。”福顺儿站在

原地，小声嘟囔着。

璟平朝他摆了摆手，他不情愿地朝普济堂跑去。

七香车继续向王宫行去，城外杀声大震，又攻城，大有摧城破墙之势，街上行人一空，流箭碎石乱飞，侍卫们一个个面无血色，随行的宫女吓得腿软。车内一片寂静，璟平面无表情地坐在那里，融入一片黯淡的静寂中，自从三年前驸马返回铜唐奔丧，被铜唐王借机杀害后，她的一切就被尘封了，这个世界再如何变幻和她也没任何关系。

黎明，太阳依旧从东山升起，红霞缭绕，血泊大地分外猩红。璟平早立在听雨楼头。她总是这样一等一天，别人都说驸马死了，可她心里还是不信，“他不会就这样抛下我不管。”马厩旁柴房里的金雕人，从窗内看了好几天，这是他见过的最闲、最有病的人，比他这个服了毒快死的人还有病。

一晃半个多月过去了，被打破几回的牧羊城，依旧还是牧羊城。陶兰王就住在城楼上。城外的战事倒是缓了些，据说金雕王吉昆禧御驾亲征，这几日就要到了。东北铜唐王穆彦旻也率兵直逼金雕的驼布关。人们知道，这平静也许就是最后的平静。

普济堂后院，那个金雕人趁没人的时候，扶着墙在院中行步，他见月亮门锁得严重的，随手拍了拍锁，看了眼墙内的听雨楼，暮色中格外沉静。楼上人的事儿，他在金雕也听说过，先铜唐王穆远涛为了儿子顺利即位杀掉了弟弟穆远清，而且斩草除根连侄子、侄女全杀了。这种事哪朝哪代没有？当时只是当耳旁风听听罢了，与自己有什么相干？可此时他不知为什么很想进去看看。肩高的女墙，若在平时，根本不算什么，可此时得费点儿事。

寂静的小楼被几树桐花掩映着，楼中的一切是那么精致，摆放着古琴、字画、花瓶、香薰，绕过一扇水墨屏风，摆着一张鸡翅木雕花床，上面挂着淡紫色的流苏帐。他伸手想撩帐，忽见床旁紫檀案上供着一幅挂像，上面画着一位才貌仙郎，不用问，一定是那位含冤而死的驸马，案上摆着他的牌位“亡夫穆彦秀之灵位”。“唉！”他不由叹了口气，人死了便算了，只是撇下公主，只怕他在九泉之下也难瞑目。金雕人转身看到楼台前的小凳，不由恻隐之情油然而生：一位风华正茂的公主就这样荒芜了锦绣年华，忍不住又叹了口气。

“你叹息什么？”一个宛若银铃的声音传过来。金雕人吃了一惊，回身只见璟平站在屏风旁。城还没破，王宫便已乱了，她独自来听雨楼，不想竟听到那个金雕人连连叹息。金雕人一时不知该怎么回答，搓了搓大手，没吱声。璟平来到画前，轻轻取了下来，用绢帕小心翼翼地拭去上面的灰尘，卷好放入宝蓝色的锦匣中。返身问道：“你知道铜唐怎么走吗？”

金雕人点了点头，指了指东北方向。

“你很会骑马吗？”她又问。

金雕人很肯定地点点头。

“等你病好了，给我赶马车吧。”

金雕人闻言一愣，璟平抱着长长的锦匣走了。

街上很乱，石飞瓦蹦，打的打、抢的抢，璟平抱着她的锦匣，也不左顾右看，而是熟视无睹、气定神闲地走过。金雕人远远地跟着，见她进了公主府后角门。他发现脑子有病的人胆子就是大。

璟平从不觉得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，因为，她的丈夫救过太多的人，却被冤杀，尸骨都找不到。那个金雕人也没觉得要感什么恩，报什么德，因为他是一匹狼而且是一匹狼王，狼哪懂得知恩图报？不过现在要当马夫了，他开始天天驾着七香车接送公主。

城外，金雕大军与陶兰激战，杀声震天。马厩旁的马夫忘记了刷马，专注地倾听着。忽然，他背上“啪”的一声，火辣辣地疼。福连儿、福顺儿看他不惯，一马鞭抽了上去，道：“金雕狗，愣着不干活，想什么美梦呢？你以为金雕就能胜了，到时候你就威风了是不是？爷先杀了你。”说着福连儿又是一鞭。

金雕人一把接过马鞭将福连儿顺势摔倒。福顺儿在旁，捋袖子就上，道：“你他妈还敢还手，不想活了。”

“住手。”门口忽传来福全儿的呵斥声。

璟平在门口站了半天，缓缓地走了进来。她看也没看地上狼狈的福连儿，倒是专注地看了看金雕人的手，冷冷地笑道：“你这双手可以搏狼杀虎呀。”金雕人黑着脸，一言不发地站着，静默如山。

第二章 合欢树下

金雕与陶兰在城外激战，双方皆派出了最精锐的军队生死相搏。陶兰王越祯静静地站在城头，看着城下血海尸山的鏖战，他左肩上有刀伤，鲜血顺甲叶流淌而下。御医要为他疗伤，他淡淡然摇了摇头，道：“孤若死了，你们千万不要动孤，孤就站在这儿，看我陶兰勇士保家卫国。”极度的疲惫与伤痛中，这位君临陶兰的国主，唯有靠他坚韧不拔的意志来鼎立他的王朝。

金雕贝隆嘉为三军统帅，一身乌金战甲，挥舞着乌金刀，率领着横扫天下的辽峰铁骑所向披靡。这帮人皆是黑甲黑马，一个个仿佛是从地狱中踏着风火雷电奔出，嗜血成狂，穷凶极恶。他们的队伍像一根黑色的冰锥横冲直撞，势不可当，其他金雕军队和乌潜军队跟随其左右进攻城门。而陶兰军队和源源不断加入战团的援军，就如大海的波浪一般，一浪一浪，不舍不弃，城门被打破了，他们就用血肉之躯堵。

远处，金雕王吉昆禧用千里眼观看着战势，往昔天下最美丽富庶的都城，此刻变成了人间炼狱。看着城头上傲然屹立的陶兰王，不由心中感慨。

没有选择，没有退路，双方杀红了眼，无所不用其极。贝隆嘉的前锋已经推开陶兰将士的尸体冲入城门，一入瓮城又被劈头盖脸浇下火油，千百战士顿时烧成焦炭。金雕军队在贝隆嘉的强压下冲入火海要突出去，可队伍又被陶兰的援军拦腰冲断。三天三夜，天地变色，血肉横飞。贝隆嘉浑身上下，就连眼睛也是血红的。他不停砍着敌军，后来发现自己的军队竟有人怯懦不前，不由砍倒一片，就连金雕王鸣金收兵的军令也不听，独自向前。最后，被金雕王派人硬捆了回去。

停战。一晃五天过去了，“出去走走。”璟平道。她谁也没带。

金雕人赶着马车出了小院问：“去哪？”

“出城。”城外一派死寂，蒹葭摇摇，斜阳衰草。

金雕人赶车出了城，也不请示便向金雕军营的方向行去。忽听车中传来美妙的歌声。“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。所谓伊人，在水一方。溯洄从之，道阻且长。溯游从之，宛在水中央……”歌声空灵凄美，如一首挽歌飘荡在天地之间。

金雕人不由放慢了速度。

“我唱得好听吗？”璟平问。

金雕人见她探身出车厢，坐在自己身旁，他点了点头。

山原阡陌，暮烟深浅，璟平指着前面的合欢树，道：“我要到那里去。”

山岗上一棵繁茂的合欢树，摇曳着金黄的叶子沙沙作响，树下铺了一层厚厚的落叶，如碎金的丝绸。孔武有力的金雕人用两手将璟平高高举起，道：“跟我走。”

璟平低眉望着这位俊朗英武、魁伟高贵的男子，心中有一种奇怪的感觉，似曾相识，便任由他狂热地拥抱着、亲吻着自己。璟平轻轻抚着他宽厚的肩背，叹道：“你目光如炬，应是当世英雄，让你当马夫，委屈了。”

那人用力地摇摇头：“璟平儿，我给你赶一辈子马车，跟我走吧。”一句“璟平儿”，那种熟悉亲切，令她怦然心动，泪光闪闪。

她伸玉臂紧紧抱住金雕人粗壮的脖子，颤声道：“你唤我什么？”

“璟平儿。”

金雕人感到怀中的小女人浑身都在颤抖，她热滚滚的泪水顺着他的脖颈流淌而下，只觉得一时间浑身上下热血贲张，无法自抑。合欢树下，他与公主化为一体，其实，第一次见到她，就暗自惊讶：“妻原来在这里。”

繁星点点，璟平从金雕人的怀中起身，她看着远处金雕军营的篝火，随手理了理秀发，道：“该回家了。”她像说给金雕人，又像说给自己。

“璟平儿，我是……”他想告诉她自己的身份，却被璟平捂住了口。

璟平道：“仗打完了，你走吧。我今生再不想见到金雕人。”言罢，她自驾马车，头也不回地驰向牧羊城。

贝隆嘉不知在帐中昏睡了多少天，醒来时头疼欲裂，浑身散了架一般。他睁开眼，猛然一惊，看到自己的兄弟阿斯哈敏，道：“你，你没死？”他大喜过望，重重地捶了捶阿斯哈敏的肩膀。

阿斯哈敏握着兄长的手，眼圈发红。先前，他潜入牧羊城想和陶兰的裨将安普图会合，里应外合打开牧羊城门。没想到身为金雕人的安普图已被陶兰王收买，设圈套让他饮下毒酒，若不是亲随们舍生忘死地救他，他早就死了。后来他侥幸逃到街头，又被璟平搭救，才捡回这条命来。

金雕王在帐口看着两个儿子，心头酸热。阿斯哈敏是先王后所生的嫡子，听说他阵亡，自己几乎一夜白了头，不顾群臣劝谏御驾亲征。没想到上苍还能把他还给自己。可长孙——贝隆嘉的长子森咸在前两天的激战中阵亡了，才十九岁，被活活烧死，焦炭一般惨不忍睹。

漫漫长夜，心事浩茫，陶兰王披着战袍拍抚着残破的城墙。一年多了，他没有睡过囫囵觉，像这样的长夜，他都习惯了，喃喃道：“怎么这么长呀？”他困乏已极，却不能入眠，仿佛眼前的黑暗没有尽头。

“父王，到处找您。”璟平上前搀扶着父亲。陶兰王看了眼女儿，她白天在听雨楼，晚上一定要来给自己送餐，一年多了，雷打不动，七百多道菜从不重样。越祯吃着女儿烧的佳肴，看着坐在一旁发呆的女儿，一阵的心疼。原本要把天下最好的都给她，不让她受一点儿委屈，可……

金雕军帐中，烂醉如泥的贝隆嘉躺在榻上，双眼通红盯着油灯。儿子阵亡了，父亲不让他看尸首，虽未见到，可一闭上双眼便能看到儿子被烧成焦炭般扭曲的尸体。他不敢闭眼，酒喝了那么多，可心还是疼，像被人生生撕去一片心肝一样，疼得他捶胸顿足。

金雕王两鬓斑白站在篝火前叹气，此次倾巢而出，后防空虚。铜唐王穆彦旻刚刚登基正锐意建功，如今已到驼布关外，侄子哈术行真能挡住吗？能挡几日呢？若不尽快班师，后果不堪设想，但又怕陶兰追截，弄不好就全军覆没了。阿斯哈敏先是看了看兄长，一想到侄子的惨状，不由鼻酸，可张了张口，一句安慰的话都说不出口。他连自己都劝不了，别说劝别人了，出了帐看到愁苦的父亲，本想陪他聊聊，还是不知说什么，是战是和军中意见不一，自己也没考虑好。抬头望望夜空，吸了口清凉的夜风，陶兰的深秋比金雕温和多了，望着皎洁高远的明月，“璟平儿。”阿斯哈敏第一次尝到牵挂一个人的滋味。

驼布关上，哈术行真正与铜唐打得如火如荼，天色已晚，双方都没有歇战的意思，支起火把继续鏖战。云梯上铜唐士兵不停地向上攀爬。金雕守军向下扔滚木礮石，或挥刀乱砍。铜唐王穆彦旻亲自督战，原想金雕主力在陶兰，小小驼布关，自己的大军一过就踏平了，可没想到已被挡了三天。哈术行真是金雕王的侄子，自从他父亲阵亡后，金雕王便把年幼的他接到宫中教养，视如己出，呼之“三郎”，较两位兄长倒更娇惯他，所以他自来骄纵，更兼性格剽悍豁达打仗不要命，人称“拼命三郎”。

哈术行真除了父兄之外，也再没把天下人看在眼里。铜唐元帅安成柱捋着花白的胡子，坐在马上看着城上那位身着青铜战甲的小将，感慨道：“金雕又出英雄了。”他身旁一员裨将冷哼了一声，跃马向前驰去，边跑边抽弓搭箭射向城头。城上哈术行真的身体猛地向旁一栽，一支倒齿狼牙箭正射在他的肩头。哈术行真一把推开扶自己的人，哈哈笑道：“这点小伤算什么！”他伸手拔箭，箭头带下一块肉来，鲜血淋漓。穆彦旻正要夸奖安成柱的侄子安雁北箭法了得，却见城头上哈术行真大口将自己的肉连嚼带吞咽下肚去，不由得嗓子眼发紧。金雕将士见主将如此，一时间激起一腔忠勇，同仇敌忾，对攻上城头的铜唐军，拼命杀戮，甚至扑上去喝血啃肉。

牧羊城外，“必须上班师。”左相多罗元衡激动地向金雕王吉昆禧谏道。

吉昆禧看了看一言不发的两个儿子，转脸问一直在抠手的弟弟楚王牧野星歌，

道：“楚王，你看该如何呀？”

牧野星歌愣了一下，拍了下扶手，他的目光如两盆熊熊燃烧的篝火，狂野地跳动着，道：“打！我既然来了，就要陶兰王爬出牧羊城。铜唐那边您再派人挡一阵儿，等我回去再收拾穆彦旻。”贝隆嘉一听到他的话就把脸扭向一旁，恨不能把他的声音从耳朵里挖出来。

吉昆禧看着志得意满的弟弟，笑道：“还是年轻好。”

转脸直视阿斯哈敏道：“晋王，你怎么看？”

阿斯哈敏沉吟了一下，道：“约陶兰王谈判吧，金雕兵临城下，此时还占优势。一旦和谈成功，便稳住了局势，铜唐也兴不起多大的浪来。”吉昆禧欣慰地看着沉稳的儿子，怎么看怎么好。

一旁乌潜的三王子柯木东皮笑肉不笑道：“对，晋王说得对，陶兰王那老小子富得流油，普天下数数，谁有他银子多？”他边说边舔着嘴边的口水，伸手还比着数银子的架势。贝隆嘉看着那张贪婪无耻的脸真想一巴掌给他扇没了。城下决战时，最先撤退的便是他的乌潜军。美其名曰来助阵，真不如说是来要饭吃军粮的。可他偏偏是王妃柯氏的堂弟，一口一个姐夫叫得他火冒三丈。

“康王，你说呢？”吉昆禧注视着长子，是战是和，他才是关键。这个问题，贝隆嘉思考良久了，打到这一步，想一口吞掉陶兰确实困难了，铜唐王又大兵压境。此时若逼陶兰王订立城下之盟还能要个大价钱，道：“谈判！让陶兰王割肉剜心。”

第三章 两支蜡烛

霜霰弥漫，朦胧的月牙闪烁着清寒的光，王宫后花园角门正对着一座偌大的公主府。黎明，一座座龙楼凤阙都藏在薄薄的雾气中。“璟平儿，璟平儿。”陶兰公主猛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在唤自己。

“哥哥，”她大喜过望道，“你去哪儿了？”她忙寻声跑去，只见丈夫一身白衣，站在旷野荒郊的一棵油松下，油松茂密，亭亭如盖。虽近在咫尺，璟平却觉双腿灌了铅似的，寸步难迈。一时风疾雨骤，打在丈夫身上。“你怎么不避雨呀？”璟平急道。穆彦秀俊美苍白的脸庞，木然凄恻，默然无语地望着她。

天亮了，璟平在孤衾中醒来，又做同样的梦，一棵油松，四环皆山。他一定在那里等自己。“哥哥，仗打完了，我这就去找你。”夫妻结发三年，恩爱笃好。丈夫去后，她便得了癔病。刚出事时，她就要去铜唐，可父母不许。她央告双亲无论如何把穆彦秀的尸骨找还给她。陶兰王派人去找过，没有找到，说是跳崖身亡后被山中野兽吃了。她接受不了，一定要亲自找寻。

金雕营中，阿斯哈敏与多罗元衡正商量条款。贝隆嘉独自在帐中抚着一个红绫绸袋，里面装着儿子的骨殖。这么多年，他从未抱过儿子，甚至也从没坐下来跟他好好说过话。一想到王妃柯氏，贝隆嘉痛苦地闭上双眼，不知道该怎么面对她。

牧野星歌奉命率队驰援驼布关，他骑在马上，双眼如两盆熊熊燃烧的野火，想象着自己如何到关前大战穆彦旻，如何一战成名，如何要封赏，如何凯旋而归，道路两旁的人怎么欢呼雀跃，自己要摆什么样的姿势才威武……

乌潜三王子柯木东不敢打扰贝隆嘉，在阿斯哈敏身旁抓耳挠腮，探头探脑，想看看有没有关于乌潜的条款，别把乌潜晒一边儿才好。阿斯哈敏并不理会，心里很同情贝隆嘉，王妃、侧妃多得数不过来，一群舅爷，没个成器的。他脾气那么暴躁，也不